KYT交通安全培训 第一期





- 1.所有机动车辆必须经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登记并办理机动车号牌;
- 2.机动车辆必须定期在专业机构进行安全技术检验,合格后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发放检验合格标志;
- 3.驾驶机动车应当依法取得机动车驾驶证,并确保有效;
- 4.驾驶人应当按照驾驶证载明的准驾车型驾驶机动车;驾驶机动车时,应当随身携带机动车驾驶证。
- 5.检查车辆安全性能:轮胎、喇叭、刮水器、后视镜和灯光等装置;
- 6.服用精神药品或者麻醉药品,或者患有妨碍安全驾驶机动车的疾病,或者过度疲劳影响安全驾驶的(睡眠不足避免驾驶车辆,打哈欠或倦意会使注意力不集中),不得驾驶机动车;





- 7.不要穿高跟鞋、厚底鞋和拖 鞋驾车;注意饮料瓶放置,避 免滚至制动踏板下;
- 8.留长发车主,驾车时须将头 发束起来,避免开车时影响视 线;
- 9.驾车外出应事先确定路线, 避免边开车边寻路。









- 10.切勿酒后驾车和疲劳开车:连续驾车超过4小时的,应停车休息20分钟以上,全天开车时间控制在8小时以内;
- 11. 驾车时不要拨打接听手机、观看车载电视等妨碍安全驾驶的行为; 12. 摩托车驾驶人及乘坐人员应当按规定戴安全头盔。
- 13.儿童乘车坐后排是重要的安全措施,有条件的要配备儿童专用安全坐椅,减轻车辆在紧急制动或发生事故时对儿童的伤害;
- 14.开车通过路口时: 遵守交通信号灯, 红灯停、绿灯行。严禁闯红灯。
- 15.遇恶劣天气:减速慢行,增加行车间距;遇到路面积水时:应采用双手握方向盘,防止轮胎遇水后方向跑偏;
- 16.停车离开不要忘记拔下钥匙,检查车窗玻璃是否关好,并开启电子报警器;
- 17.离开汽车时, 拉好自己手刹; 请将包随身携带, 尽量不要放置在车箱内:



- 18. 夜间行车: 开启夜光灯, 交汇车辆时应变换近、远光灯。
- 19. 车流拥堵时: 驾驶人要保持良好的驾驶心态, 文明安全行驶不开斗气车、不开霸。
- 20. 车辆意外停车时: 开启"双跳灯",将车辆移至不妨碍交通的地方停放
- 21.车辆难以移动时: 开启"双跳灯",并在来车方向设置警告标志。高速 公路设置警告
- 标志:在来车方向150米以外,车上人员还应迅速转移到安全地带,并立即报警。





- 1. 非机动车辆: 非机动车必须经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检验合格、注册登记, 并取得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牌证后, 方准上道路行驶;
- 2. 禁止非机动车加装动力装置,拼装非机动车,擅自更换有动力装置的助动自行车的发动机。
 - 3. 电动自行车在非机动车道内行驶时, 最高时速不得超过十五公里;
 - 4. 骑自行车不准攀扶其他车辆,也不准牵引车辆或被其他车辆牵引。
 - 5. 在分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的道路上, 自行车应在非机动车道行驶;
- 6. 在没有划分中心线和机动车道与非机动车道的道路上,机动车在中间行驶,自行车应 靠右边行驶;
- 7. 自行车载物高度: 从地面算起不准超过1. 5米, 宽度左右各不准超出车把15厘米, 长度: 前端不准超出车轮, 后端不准超出车身30厘米





- 8. 要集中精力, 骑车不打手机、不带耳机听录音或广播, 骑车不打手机; 不准在机动车道和人行道上骑车;
 - 9. 雨天骑车雨披应固定、杜绝一边撑伞一边骑车。
 - 10. 自行车转弯 前须减速慢行,向后瞭望,伸手示意,不准突然猛拐;超越前车时,不准妨碍被超车的行驶;
- 11. 通过陡坡,横穿四条以上机动车道或途中车闸失效时,须下车推行。下车前须伸 手上下摆动示意,不准妨碍后面车辆行驶;
 - 12. 不准双手离把,攀扶其他车辆或手中持物。
- 13. 非机动车应当在规定地点停放。未设停放地点的,非机动车停放不得妨碍其他车辆和行人通行。

行人安全



- 1. 行人要在人行道上行走;
- 2. 多人同行时就注意避免三人以上并行而妨碍别人通行;
- 3. 没有设置人行道,行人应在非机动车道右侧1米范围内行走
- 3. 如果道路因施工、交通事故、或其他原因而暂时封闭或阻塞,行人要看清交通标志 所指示的方向,改行其它路线,服从管理人员的指挥;
 - 4. 不能在道路上进行滑板、滑旱冰等游戏活动;
 - 5. 不能在道路上扒车、追车、强行拦车或抛物击车。
- 6. 横过车道要走人行横道。要先看后走,有交通信号控制的人行横道,须遵守信号规 定;
 - 7. 不得翻越道路之间的路栏, 应走过街天桥或地下通道;
 - 8. 通过设有交通信号控制的人行横道,须注意行驶车辆,不要在车前、车后急穿公路。



行人安全



- 9. 交通繁忙、车辆密集且车速较快时,应待车流较疏时再通过,而不能冒险在车流中 行行停停或往来穿梭;
- 10. 天气恶劣时横过道路,行人应调整好雨具,看清路面情况待没有车辆驶近时才可横过道路;
- 11. 夜间步行时横过道路,要尽量选择有路灯的地方横过道路。因为在夜间车流少,车速一般较快,同时驾驶人较难看见人,而行人也难估计车辆的速度;
 - 12.不要进入高架道路、高速公路以及其他禁止行人进入的道路;
 - 13.不要让幼儿单独在道路上行走;

不安全行为











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,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。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,请访问: https://d.book118.com/047004125103006143